



2020年1月9日 星期四

第30期 本刊今日4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法治河北

我省在全国公证信息化工作会上介绍经验

本报讯（记者 刘小林）记者从省司法厅获悉，1月3日，司法部网络安全和科技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局、中国公证协会联合召开了全国公证行业信息化工作视频会议。省司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盖伯峰在会上介绍了河北“两翼并行、一体推进公证信息化”的工作经验。

据介绍，在省司法厅的大力

推动下，全省已对公证制度恢复重建以来的1200余万件公证历史档案全部完成了原始完整的数字化扫描采集，构建了覆盖全部公证历史档案及随办随录随时更新的“数字公证”。通过激活和利用公证历史档案资源，使公证服务更加便民利民，为实现公证大数据奠定了基础，为“智慧公证”开辟了通道。

为优化营商环境破除制度障碍

——2019年全省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综述

□ 本报记者 刘小林

2019年12月28日，省政府发布了《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省政府规章的决定》，决定对11件省政府规章予以废止，对25件省政府规章予以修改。

2019年12月5日，省政府发布了《关于公布省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对25件省政府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对22件省政府规范性文件宣布失效，对14件省政府规范性文件予以修改。

这是2019年省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所取得的成果。从2019年4月份开始，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省司法厅牵头组织、指导、督促省政府各相关部门、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政府及其部门、雄安新区，对现行有效的政府规章和2018年12月31日前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进一步破除制度机制障碍，推进全省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维护法制统一，确保全省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落实。

划出清理范围 做到文件清理全覆盖

2019年4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对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范围作出规定，即：

省政府和各设区的市政府制定的现行有效的全部规章；2018年12月31日前，各级政府、县级以上政府部门以及法律法规授权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制定的现行有效的全部规范性文件。

根据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依据党的十九大和省委九届八次全会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出台的有关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各类产权及其他政策措施，法律、法规、规章修改、废止情况，结合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务院相关部门以及我省部署的规章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要求，对现行有效的规章、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

自2019年4月份开始，全省各地各部门精心安排部署，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对照清理范围和标准，逐件进行评估，提出处理意见，做到无遗漏、无死角，为省委、省政府各项改革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到位扫清制度障碍。

有力有序推进 确保应改尽改应废尽废

2017年1月，河北省被确定为全国唯一在省市县三级执法部门同时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试点单位，为此，省政府出台了《河北省推行行政执法公示

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点实施方案》，经过一年的持续推进，我省顺利完成了试点任务。此次规范性文件清理过程中，省司法厅考虑到此实施方案的任务已完成，故宣布失效。

清理过程中，全省各地各部门按照“谁起草实施，谁负责提出清理意见”的原则，对现行有效的规章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其中，政府规章和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由起草实施部门提出清理意见和建议，经本级司法行政机关审核后，报本级政府决定；部门规范性文件由制定机关自行组织清理，部门联合制定的和涉及多个部门职责的，由牵头部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作出清理决定，清理结果报本级司法行政机关备案。

为确保清理工作高质高效开展，省政府办公厅和省司法厅加强对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督促和指导，及时研究解决清理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适时组织检查或者抽查。同时，将清理完成情况纳入2019年度依法行政考核内容。

废止和失效文件 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沧州市扶持企业上市奖励办法》《沧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沧州市

造林绿化奖补办法》等8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被废止，将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这是目前沧州市政府公布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其中还宣布失效34件，予以修改4件，继续保留147件。

这是我省开展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取得阶段性成果的一个缩影。经过全面清理、认真审核，全省各级各部门对主要内容已经不适应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不符合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要求，不利于优化营商环境，有碍国家和我省改革决策落实，影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对主要内容所规定的工作任务已完成或适用期已过的规范性文件，宣布失效；对少量内容或与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深化政府机构改革不相适应，或与新出台的上位政策不一致、不衔接，或不符合“放管服”改革要求、不利于营商环境优化，或取消下放了行政管理权限而规范性文件未作修改的规范性文件，予以修改。清理结果在各级政府和部门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布。

随着各地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陆续公布，宣布废止和失效的规章规范性文件，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予以修改的规章规范性文件，按照修改后的内容执行。

司法部通报表扬2019年国家“法考”工作表现突出集体和个人 我省12个单位15名个人获表扬

本报讯（记者 张世杰）记者从省司法厅获悉，日前，司法部下发了《司法部关于通报表扬全国司法行政机关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表现突出单位和个人的决定》，通报表扬在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河北省司法厅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石家庄市司法局等12个单位获评表现突出单位，河北省司法厅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副处长曹鹏志、石家庄市法学教育中心主任赵建

追等15名个人获评表现突出个人。

省司法厅要求，受到表扬的单位和个人，要珍惜荣誉，在今后的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中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职业资格管理机构工作人员要向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学习，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严谨的工作态度、扎实的工作作风，确保做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为进一步推进全面依法治省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秦皇岛市司法局召开党组会议专题学习《社区矫正法》 研讨讨论贯彻落实措施 推进社区矫正工作创新发展

本报讯（李东东）1月6日，秦皇岛市司法局召开党组会议，专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研讨讨论贯彻落实措施，推进社区矫正工作创新发展。

会议要求，市司法局社区矫正管理处、市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指导服务中心要从现在起，着手谋划、制定具有秦皇岛特点的社区矫正配套方案、制度体系，包括在与各部门的衔接配合上做到体系化，梳理完善在全市落地的社区矫正一流体系，为《社区矫正法》正式

实施打下坚实基础。会议强调，要把学习贯彻《社区矫正法》作为当前的一个重要主题，并起草专门报告，专题研究落实，统一思想，在行业内“唱好主角”。要抓好社区矫正委员会、机构人员、基层帮扶等方面的工作落实，并发动群众共同做好社区矫正工作。要进一步加强学习交流和相互借鉴，通过学习全国先进市地经验，总结基层社区矫正工作做法，进一步推进社区矫正工作创新发展，全面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邯郸市复兴区社会治理经验 获评“全国创新社会治理特别奖”

本报讯（肖爱丽）近日，由人民网、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社会和生态文明部联合主办的2019全国创新社会治理典型案例颁奖暨经验交流活动在京举行，我省邯郸市复兴区社会治理经验获评“全国创新社会治理特别奖”。

据了解，为发现各地创新社会治理的先进典型，研究和探索省市县社会治理创新规律，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实践，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主办方组织了2019年全

国创新社会治理典型案例征集活动，并最终选出10个最佳案例，20个优秀案例，复兴区社会治理经验入选优秀案例并获评“全国创新社会治理特别奖”。在颁奖暨经验交流活动中，全国11个县市区作了典型经验介绍，复兴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崔玉民代表复兴区以“调群策身边小事，办基层治理大事——用人民调解筑牢和谐稳定第一道防线”为题作了交流发言，是河北省唯一一家进行典型发言的县区。

石家庄监狱加大医疗卫生保障力度 建成全省首家 监狱规范化五星级医院

本报讯（记者 张世杰）近日，石家庄监狱规范化五星级医院创建工作迎来了由省监狱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宋国军带队的评审专家组，并顺利通过了检查验收。该狱成为我省首家监狱创建五星级医院达标单位，进一步提升了服刑人员生活卫生标准化管理水平，为监狱持续安全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

当天，评审专家组通过听取汇报、现场考核、查验资料、回看视频监控等方式，对石家庄监狱医院的设备配置、组织机构和科室、医疗卫生队伍建设、制度建设、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传染病预防控制等十方面内容进行考核评分。综合打分评审，石家庄监狱

规范化五星级医院创建工作验收达标。

据介绍，石家庄监狱党委高度重视规范化五星级医院创建工作，专门成立了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明确创建目标任务，落实创建责任分工，对医院的软硬件建设进行了全面提升，使制度建设更加规范、内部管理更加精细、队伍建设更加扎实，顺利通过了五星级考核验收。

下一步，石家庄监狱还将不断加大对监狱医疗资源的投入力度，进一步完善健康教育、体检等相关医疗设施，不断提高医疗诊疗水平，加强与社会医院合作，聘请社会医院专家定期到监狱坐诊、会诊，全面提升监狱医疗保障能力。



图为签约仪式现场。本报记者 刘小林 摄

行深度合作。通过深度合作，进一步解决全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医务人员特别是精神卫生医师匮乏、医疗技术水平不高等问题，推进戒毒场所精神卫生诊疗行为进一步规范，提升场所医务人员精

神障碍类疾病的诊疗技术水平，更好服务新形势下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毒瘾戒治需要，保障河北司法行政戒毒事业发展。

下一步，省司法厅戒毒局业务处室及各戒毒场所将与河北省

精神卫生中心就开展精神卫生医师转岗培训、戒毒人员精神卫生类疾病的防治和诊断业务培训、专家医师驻所诊疗等内容进行实体化运作，全面提升戒毒场所戒治服务能力。

记录、无吸毒记录证明，补办《医师执业证》所需的医师执业证丢失补证登报声明，办理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所需的客运驾驶员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的证明，失业人员申领失业保险金所需的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证明、失业登记证明及求职证明，工伤职工办理劳动能力复查鉴定申请所需的工伤职工的居民身份证件或者社会保障卡等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工伤认定决定书》原件和复印件、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材料等。这些证明事项取消后，将通过部门间核查、作出告知承诺、网络核验等方式办理相关业务。

减证便民 优化服务

衡水市取消92项市级证明事项

本报讯（李贤）近日，衡水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公布保留和取消市级证明事项清单的通知》，公布取消市级证明事项92项，保留72项，列入取消清单的证明事项，各相关部门不得以任何理由再要求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出具。为彻底清理社会公众和企业在办理相关事务时遇到的“奇葩

证明”“循环证明”等各类无谓证明，2019年10月8日，衡水市印发了《关于持续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的实施方案》，吹响了“减证便民、优化服务”的“冲锋号”，并把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纳入了全市依法行政考核的重要指标。清理过程中，衡水市司法局作为牵头负责和督导单位，对市直部门梳理的证明事项清单多次研究，反复论证，并统一了保留和取消证

明事项清单填报格式、项目信息。各级各部门严格按照对标上级公布清单、对标行政审批改革要求、对标群众现实要求、对标先进地市做法、对标规范性文件清理“五个对标”的标准，确保“一把尺子”量到底，高质量完成了证明事项清理工作。

根据通知，取消的92项市级

证明事项包括：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所需的无暴力犯罪